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5月21日至2025年08月20日止。

第 83705386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27日

商 标

鲁
清

申 请 人 徐秀伟

地 址 山东省潍坊市寿光市建新街195号1号楼1单元301号

代理机构 山东金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类：除尘制剂；吸收灰尘用合成物；清扫用黏结灰尘合成物；酒精（燃料）；木炭（燃料）；焦炭；石油气；汽油；柴油；电